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

桂教办〔2017〕5号

关于组织 2017 年度教育部人文 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 2017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教社科司函〔2015〕279 号）要求，为做好我区高校 2017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高校登录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（www.sinoss.net）下载有关通知。

二、请各高校将推荐申报项目的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一览表》（一式 1 份并加盖公章）和《申请评审书》（一式 1 份，A4 纸打印，左侧装订，并加盖公章）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前寄送至我厅科信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未尽事宜，请与我厅科信处联系，联系人及电话：刘晖晖、黄漫熙，0771—5815222、5815517，地址：南宁市竹溪大道 69 号 2501 室，邮政编码：530021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
2017 年 1 月 4 日